

# “矫情”之语

## ——评陈歆耕随笔新作《美人如玉剑如虹》

◆ 王子威

是娓娓道来的长者之言。对文字的敏感，对书籍的热爱，对美与严肃之文学的珍惜，这一位细细抚摸过许多文字、认真咀嚼过诸多篇章的亲切长者，将其对于文章与内心的追求悉数展现，将这些深切之语全然摊开，不带任何做作之感，颇有与不好尽力随缘的自在气度。

自在如斯，真诚亦如斯，文章中念及数位书写评论大家，如高山仰止亦如师友亲切。关于陈忠实老先生的一件小事让人折服于老先生“看透世情后的宽厚和大度”，看到篇尾“急就”二字更是能体会陈先生听说忠实老先生仙逝后的“语塞泪流”。我少读批评作品，看见陈先生写何英女士一文与书名相同自然兴趣满满，读罢更是对公允仗剑于评论界的何女士各种好奇。陈先生关于生活的文字读来让人轻松又深思，描绘起人物来更是不似丹青，仿若水墨，满眼皆是气质风骨。

随意也好，自然也罢，到头来“矫情”仍是必须。陈先生之“矫情”在文学批评，在锐意启蒙，在面对当

下文坛甚至社会时的深思。正如夜坐之定庵，“何如一意求精”。缘何写字，是“矫情”也非“矫情”，书生本就以笔为剑，抒一己之情，更抒胸中意气，柔情温润更豪气自由，追求的是至真至善至精至诚。在麻木无感之人眼中，这真性情似乎抒发出来就带着“矫情”的意味，但在性情中人眼里，却是思来想去也值得探幽的关键所在。书中的篇章段落皆不离文学与人格，对如今文学批评界的浮躁虚套鞭辟入里，对诸多问题一语中的。

剑需烈火淬而铸就，若剑钝则气短，文字亦然。若与某种现实妥协痕迹耳鬓厮磨，不能即刻剖析自我，舍肉身之沉重，又何来风骨血性之文字。书中一篇茶文说：“有一种香气，是长期饮茶，从血液、骨骼里透散出来的”，是“一种由内而外发散的，吮吸了山脉、溪水、阳光、晨露的香气”。文人亦然，“腹有诗书气自华”，贪恋着纸张，涵蕴着气质，求索着真善人生和精诚自我，文字也就如此点滴磨成了利剑，真且

锐。陈先生便如此，文字在其笔下煎煮着，承载着心中所感，词句黏着间散发着至诚至善的香气，精炼直接，通俗易懂，更直击人心。

想到自身，对“红烧肉”一文颇为喜爱。陈先生将程式化的硕、博论文用红烧肉的做法来呈现，欢喜讽刺间切中要害。若对研究对象全无畏之深恨之切的情感又如何来的洋洋洒洒十几万字？在学术上多“矫情”才更能发现问题，开辟新路。然而学术之路如泥沼遍布，稍不留神便失足深陷，唯有抛弃急功近利之心，舍弃旧有程式在耳边的“循循善诱”，坚守火炉焚煮着过往丰碑，燃烧着自我纯心，才能终其一文，似乎也算是个完满。

读着读着，竟还发现了许多自己从未关注过的好书籍好文章，觅着陈先生读过写过的气息，顺着飘散的思路寻了来摆在桌前，近日时时翻看。“赠人玫瑰，手有余香”，读及好书更能顺着这脉气息寻到更多箴言妙语。

### 新书速递

#### 《我们拥有的一切》



艾米对“烹饪”自己的完美人生有着独到的“良方”——嫁给青梅竹马的恋人，买下父母的餐馆。一切看起来都那么顺理成章完美无瑕。但是恋人詹姆斯在异国一次沉船事故中的神秘消失，使得她精心“烹饪”的未来也一并沉入海底。

詹姆斯的意外“身亡”，关于他尚在人间的种种警示，以及接踵而至的种种离奇事件，这一切都让拼命展开新生活的艾米，不断陷入迷茫，一切看起来就像个巨大的谜团。艾米决心追查詹姆斯下落，揭开谜团。她知道只有真相才能释放自己……

《我们拥有的一切》甫一出版便成为畅销书，作者凯瑞·朗斯戴尔(Kerry Lonsdale)也因此名声大噪。这本书以“多重人格”展开故事的梳理，充满悬疑。

#### 《残骸》



莉莲·林登是个骗子？表面上看，她跟戴夫·霍尔是一次空难事故勇敢的幸存者。然而，得救之后的他们，必须戴着假面具示人。公众迷恋着荒岛余生的传说，被救以后的二人开始成为聚光灯追逐的焦点，而他们只能用漫天的谎言来面对这一切。孤岛求生的两年，他们究竟经历了什么？兰德尔，精明务实的新闻栏目策划人，决心穷尽一切，查明真相。

在这个掺杂着生存、秘密和救赎的迷人故事里，两个因为空难而被捆绑在一起的人必须要面对事实……尽管这个事实会将他们撕裂。

作者艾米莉·布勒克尔(Emily Bleeker)与癌症长期斗争的经历，给了她与读者分享这个精彩世界的勇气。作者在小说中讲述主人公之间缠绕的情感纠葛，其语言的美感也给读者带来了一场艺术享受。

#### 《埋葬忍冬花的女孩》



幼时的阿西娅郁郁寡欢，伴随她的除了幻觉和吃语，还有那一阵阵轻声耳语：

等着她，等着那个忍冬花女孩，她会来找你，就算她没来，你也会找到她。

成年后在外漂泊数年的阿西娅回到家乡，除了家人的冷漠和不解，她还要面对那令人不寒而栗、神秘邪恶而又被一再验证的预言——“家族女性三十岁即会发疯”。不堪被家族预言摆布，阿西娅决心揭露其真相，解除诅咒。忍冬花女孩真的存在吗？历史脉络渐渐清晰，蛰伏了数百年的暗黑家族以及神秘组织的丑恶秘密浮出水面，真相竟然如此惨绝人寰……

这本书是艾米莉·卡朋特的处女作。女主人公及众人在现代世界里抽丝剥茧，探究家族奥秘的同时，她的曾祖母在百年前的生活和遭遇也跃然纸上。两条故事线，看似平行又相互交叉，蒙太奇的手法不断切换。

# 赴一场千古流转的花事

## ——品读《中国插花简史》

◆ 赵妃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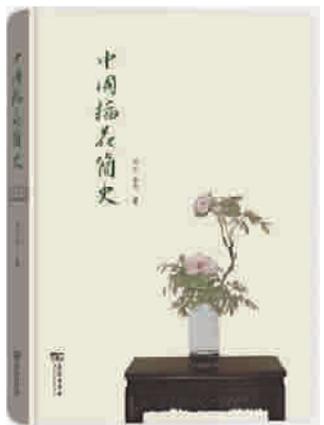
长期以来，插花作为一门生活技艺融入在我们的生活中，但鲜有系统论述插花史的著作出现。2012年，中国台湾的花道师黄永川曾出版《中国插花史研究》，详细解读了插花艺术的历史，但是书中文字偏多，如果不是想专门研究插花技艺的，研读起来有一定距离感。最近出版的《中国插花简史》不仅弥补了这一缺憾，更是在全书的体例上做了更多全新的努力。

《中国插花简史》不仅以朝代有序，对当时的社会政治经济状况影响下插花艺术的流变发展做了系统的梳理，也以“花器，有形器载无形道”“供花，中式插花之精神力量”“宫廷插花，礼仪与装饰之营造”“文房清供，闲事与禅趣之寄托”等篇章，从插花艺术的本体出发，详尽阐述了它所反映的中华民族精神与智慧的发展。

和其他艺术一样，插花艺术从来不是一种孤立的存在，在它发端

发展兴盛的过程中无时无刻不体现出中国人的美学传统和理念。中式插花讲究立意，注重构图的线条感，整体要清雅得多，它在空间上其实也体现了中国绘画中的留白。作为研习中式插花入门书籍，此书图文并茂地简述了中式插花的历史源流，通过展示100余幅敦煌壁画、文人画作、器物图片和古诗词等，将插花活动在各个历史时期的演进和传承形象地表现出来，让读者将插花放到历史的维度中去思考，同时又通过100余幅插花作品图片（全部出自中式插花大师孙可之手，他也是此书的第一作者）传递出了中式插花特有的恬淡古朴、沉静内敛之美。

唐代诞生了我国第一部插花理论作品罗虬的《花九锡》，仅仅75个字却将插花及鉴赏之趣尽收其中，当时的插花艺术融汇了视觉听觉嗅觉文学体验等多重感受；而到了五代十国，韩熙载在罗虬的基础上又



提出了不同的花香和燃香的组合，在嗅觉维度上又多了一层；直到宋代，随着禅宗的兴盛，插花艺术也越发清疏俊逸起来；至明代，推行节俭之风，宫廷插花也仅在重大节日才插作，大多为瓶花，它们作为清供之品成为了文人最推崇之物；清朝时插花有式微之势，花的颜色与花瓶

# 把不停流逝的深情写下来

◆ 常立

奶做的奶酪，骑驯鹿出行，与驯鹿相依为命；有亲人的地方，就有驯鹿人的家。“我们这个部落有五户人家”，“我们都是亲戚”。他们在蒙古北部的极寒之地游牧，蓝天之下，冻土之上，穿梭于针叶林中。

一个现代人，可以有一百种理由来说明现代文明的优越性，可以有一百种理由来劝说查坦人扬弃已经传承了三千年的古老文明。但是一个查坦人会说什么呢？

当仙女卡吕普索问思乡的奥德修斯：“你真的这么爱珀涅罗珀？你爱她比爱我还多？她真的比我美吗？”奥德修斯回答：“不。你是一位女神，你在任何方面都远胜于珀涅罗珀。但珀涅罗珀是我的妻、我的故乡、我的生命。”

我想，这就是查坦人的答案。和奥德修斯必须重返故乡伊萨卡才能

做回自己一样，查坦人必须选择和驯鹿一起迁徙流浪，才知道自己是谁，从哪里来，又去往何方。

### “这是我爸爸”

《驯鹿人的孩子》的文字中，“我”出现了56次，“驯鹿”出现了43次，考虑到这本书的叙事主题和第一人称叙事方式，“我”和“驯鹿”的频频出现不足为奇，而“爸爸”是出现频率第3高的词，一共出现了19次。

爸爸告诉孩子驯鹿人的历史、生活的经验、驯鹿的习性、人与自然的的关系，也告诉孩子代代相传的生活意义和生命价值。就像古代罗马人的父亲把孩子高高举向天空一样，查坦人的父亲让孩子坐上驯鹿的脊背，用仪式性的言传身教完成了价值观的传递——“驯鹿不怕冷，

我们驯鹿人就不能怕冷。”

### “写下就是永恒”

然而，现代文明也在逐渐进驻和影响驯鹿人的生活，中国东北的使鹿鄂温克部落的驯鹿传统已经凋零殆尽，蒙古查坦人也受到人口外移、族群锐减和经济困境的冲击，彭懿在这本书的文字中用对比手法多次流露出对这种状况的担心。

彭懿做的事情是，把这行将消逝的人、生活、文明拍摄下来，把不停流逝的时间、笑容、深情写下来，因为“写下就是永恒”（佩索阿语）。

这就是艺术应该完成的事，艺术借此平衡了人类的生活。一个时代越是缺少自然的美，艺术就越是会发出对美的呼唤。

《驯鹿人的孩子》走心了。



彭懿带来的摄影图文书《驯鹿人的孩子》，聚焦异乡的儿童及其生活，童年的快乐，还有生活的艰辛；地点是“比北风的源头还要遥远的北方”，人物是查坦人。

小男孩托克寻今年5岁，他是驯鹿人的孩子。驯鹿人生活在遥远的蒙古大草原深处，他们没有房子，住帐篷；没有汽车，骑驯鹿；没有各式各样方便的家电，砍柴、钓鱼、挤鹿奶……外面的世界变化很快，但他们依然坚守、延续着古老而传统的生活方式。有驯鹿的地方，就有驯鹿人的家。他们喝驯鹿的奶，吃驯鹿